

# 上海理工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文件

马院〔2020〕003号

## 马克思主义学院关于2020年低值品自主处置工作

### 实施办法的通知

院内各部门：

为进一步加强上海理工大学（以下简称“学校”）低值品管理工作，提高低值品使用效率，规范低值品处置行为，根据《上海理工大学材料、低值品管理办法》（上理工〔2019〕215号）和《上海理工大学固定资产和低值品损失赔偿处理办法》（上理工〔2019〕214号），马克思主义学院按照学校资产管理的相关通知要求，特制定《马克思主义学院关于2020年低值品自主处置工作实施办法》，于2020年6月起在马克思主义学院开展低值品处置工作，请遵照执行。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0年6月8日

## 《马克思主义学院关于 2020 年低值品自主处置工作实施办法》

为进一步加强上海理工大学（以下简称“学校”）低值品管理工作，提高低值品使用效率，规范低值品处置行为，根据《上海理工大学材料、低值品管理办法》（上理工〔2019〕215号）和《上海理工大学固定资产和低值品损失赔偿处理办法》（上理工〔2019〕214号），马克思主义学院按照学校资产管理的相关通知要求，特制定《马克思主义学院关于 2020 年低值品自主处置工作实施办法》，于 2020 年 6 月起在马克思主义学院开展低值品处置工作。

### 一、成立马克思主义学院成立低值品自主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和监督小组

马克思主义学院低值品自主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组长：金瑶梅

组员：胡绪明、郭明哲、牛海、王海斌、刘振华

马克思主义学院低值品自主处置监督小组名单：

彭宗祥、夏小华、胡琴娥

监督小组负责对马克思主义学院低值品自主处置工作进行全程监督。

### 二、低值品处置原则和方式

本次低值品处置实行“统一领导，归口管理，分级负责，责任到人”的基本原则，在资产处统一管理下，马克思主义学院自行完成处置程序，报资产处备案，资产处根据相关政策办理相应的核销手续。

### 三、低值品处置范围

本次低值品处置范围包括资产管理系统中马克思主义学院所有在账低值品的报废和报损。低值品报废是指对达到规定的使用年限，或因自然损坏而无法正常使用低值品进行处置。其中，电子产品类的低值品使用年限为3年，其他类型低值品的使用年限为5年。低值品报损是指对因责任事故造成损坏、丢失的低值品进行处置。

#### 四、低值品处置要求

（一）马克思主义学院成立低值品自主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并报资产处备案。领导小组由3-5人组成，组长由部门负责人担任。

（二）马克思主义学院根据《上海理工大学材料、低值品管理办法》（上理工〔2019〕215号）、《上海理工大学固定资产和低值品损失赔偿处理办法》（上理工〔2019〕214号），制定《马克思主义学院低值品自主处置工作实施办法》，并报资产处审批。

（三）在用户申报并确认需要报废的低值品后，由马院低值品自主处置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对待报废低值品进行残值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评估的参考依据：入账时间达十年以上（不含十年）的低值品残值为零；入账时间超过使用年限，但在十年及以下的低值品，机械产品类及家具类为市场回收价，电子产品类一般为零）。

#### 五、低值品处置流程

（一）低值品报废

(1) 用户申报。低值品保管人登陆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对符合本文件第二条所述范围的低值品进行报废申请。

(2) 学院审批。马克思主义学院根据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中的低值品信息，对待报废低值品的合规性（包括不低于最低使用年限、处置理由、待报废低值品现状等）、完整性、真实性进行确认。同时，马克思主义学院组织完成实物回收工作，并与保管人签写《账实相符待报废低值品签收表》。根据实物回收情况，马克思主义学院负责人对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中的报废申请单进行审核。

(3) 残值评估。马克思主义学院低值品自主处置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对待报废低值品进行残值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

(4) 报资产处备案。低值品保管部门将低值品报废相关材料报资产处备案。

(5) 处置收益上缴。学院将处置收益上缴学校财务处，并将缴款收据复印件交资产处。处置收益不得低于评估价值的 90%。

## (二) 低值品报损

(1) 用户申报。低值品保管人向马克思主义学院提出报损申请。

(2) 部门审批。马克思主义学院查明低值品损失的原因，形成书面报告，提出处理意见，并填写《低值品损失报告表》（附件二）一式两份，报资产处核准备案审核。

## 六、低值品处置时间安排

(一)马克思主义学院将此次低值品处置相关通知及相关文件精神要求传达到学院每位教职工,明确此次低值品处置的方式和流程。(2020年6月2日)

(二)马克思主义学院成立低值品自主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并将领导小组名单、《低值品自主处置工作实施办法》报送资产处审批。(2020年6月3日-2020年6月12日)

(三)学院按照规定流程完成低值品自行处置工作,并将相关材料报资产处备案。(2020年6月19日-2020年7月3日)

(1)低值品报废提交材料:低值品报废申请表(由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导出并加盖学院公章),低值品残值评估报告、马克思主义学院关于低值品处置的会议纪要。

(2)低值品报损提交材料:低值品损失报告表、缴款收据(或扣款凭证)、马克思主义学院关于低值品处置的会议纪要。